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900屏東縣屏東市勝利路9號)

承辦人：李依鳳

電話：08-7362589#208

傳真：08-7364380

電子信箱：a330073@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19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體字第112583909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4700283\_11258390900\_1\_4700283\_11258390900\_1.pdf)

主旨：函轉中華民國輕艇協會辦理「112年C級輕艇龍舟教練講習會」實施辦法及相關訊息，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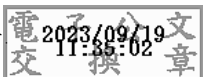
- 一、依據中華民國輕艇協會112年9月13日中艇月字第1120000265號函辦理。
- 二、講習日期：112年10月20日至22日（星期五至星期日）。
- 三、舉辦地點：真理大學台北校區-運動管理學系931教室（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32號）。
- 四、報名方式：
  - (一)即日起至民國112年10月12日（星期四）止。
  - (二)報名：填寫google表單<https://forms.gle/4NKvBesT9j6sxHRS9>
  - (三)詳細資訊請至協會官網查詢，網址<http://www.taiwancanoe.com.tw>。
- 五、參與旨揭活動之縣屬教職員工，請依照「屏東縣各級學校



教職員工參與各類運動競賽公假及獎懲處理原則」並本權  
責辦理。

正本：本縣各公立高中職、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各國中、各國  
小

副本：全民運動及產業組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 中華民國輕艇協會 112 年 C 級輕艇龍舟教練講習會 實施辦法

- 一、依據：依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輔導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制度章則第五點第四項規定辦理。
- 二、目的：中華民國輕艇協會（以下簡稱本會）為建立健全輕艇龍舟教練制度，提高我國輕艇龍舟教練素質，培養輕艇龍舟教練人才，提升我國輕艇龍舟技術水準，特訂定本實施計畫。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 四、主辦單位：中華民國輕艇協會
- 五、協辦單位：真理大學運動管理學系(所)
- 六、講習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0~22 日（星期五~日）。
- 七、舉辦地點：真理大學台北校區-運動管理學系 931 教室(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 32 號)。
- 八、報名資格：對於輕艇龍舟教練有興趣者，願受運動專業訓練，熟悉運動之競賽規則，並須具備下列條件：
  - (一) 需年滿 20 歲。(2003 年 10 月 19 日以前出生者)
  - (二) 高中職以上學歷畢業者(合同等學歷)。
- 九、報名手續：
  - (一)即日起至民國 112 年 10 月 12 日（星期四）止。
  - (二)報名：填寫 google 表單 <https://forms.gle/4NKvBest9j6sxHRS9>
  - (三)檢附最近一個月內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良民證)或於報到時繳交；具外國籍者，應檢附原護照國開具之行為良好證明文件。(所填報名參加本活動之個人資料，僅供本活動相關用途使用)。
  - (四)報名費：新台幣 2,500 元整(含講義、午餐便當、保險費、證照檢定費)。請以匯款方式繳交，匯款帳戶-合作金庫銀行北新分行，帳號：5333-717-500781，戶名：中華民國輕艇協會。匯款轉帳後請拍照或截圖上傳，未完成報名費繳交者，視同未報名。
  - (五)預計培訓 50 人，如未參加，所繳費用於扣除相關行政作業所需支出後退還餘款。
  - (六)報名人數未達 20 人時，或因天災、疫情等重大事件影響，本講習會則取消辦理，已繳費用無息退還。
  - (七)聯絡人：黃秋譯小姐，電話：(02) 2918-5151

E-mail:tpedragon@yahoo.com.tw。

十、報到時間及地點：112年10月20日(星期五)上午8時00分；報到地點：真理大學台北校區-運動管理學系931教室(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32號)。

十一、證書核發：全程參與本次講習會之課程並通過筆試(滿分100，及格80分)及術科考試(實際龍舟教練技術操作)，經主考官認可通過後，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備後發給C級教練證。

十二、注意事項：

(一)C級講習課程時數為24小時，詳如課程表，凡參加講習會學員，缺課達四小時以上，不得參加測驗；未參加教練操作者，無術科成績。

(二)成績複查：

1. 對於學科及術科測驗結果有異議者，得於收到測驗結果次日起7日內向本會提出成績複查申請。

2. 本會將於成績複查申請受理次日起15日內，將複查結果送達申請人。

(三)參加學員差旅費請向原屬服務單位申請報支。

(四)課程次序依邀請講師日期時間可能會有調整，參加學員所需之教材講義及午餐由主辦單位提供，其餘膳宿、交通費用請自理。

十三、本辦法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輕艇協會 112 年 C 級輕艇龍舟教練講習會  
課程表

| 日期          | 10 月 20 日(五)                              | 10 月 21 日(六)         | 10 月 22 日(日)                     |
|-------------|---|----------------------|----------------------------------|
| 地點          | 真理大學台北校區<br>運動管理學系 931 教室(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 32 號) |                      |                                  |
| 08:10-09:00 | 輕艇龍舟歷史沿革與<br>國際發展現況                       | 運動情報蒐集及分析            | 龍舟專項戰術演練                         |
| 09:10-10:00 | 教練的職責與素養                                  | 運動禁藥                 |                                  |
| 10:10-11:00 | 團隊經營管理                                    | 運動科學概論<br>(生理學、生物力學) | 龍舟專項技術<br>與操作                    |
| 11:10-12:00 | 龍舟專項英文                                    |                      |                                  |
| 12:00-13:10 | 午休  |                      |                                  |
| 13:10-14:00 | 運動訓練概論<br>(運動教練、訓練<br>學、體能測驗、評估<br>及訓練)   | 兒童訓練安全與<br>權利認知      | 龍舟專項技術操作<br>與<br>分組教學實作<br>及術科測驗 |
| 14:10-15:00 |   | 性別平等教育               |                                  |
| 15:10-16:00 | 國際龍舟規則                                    | 運動營養學                |                                  |
| 16:10-17:00 |   | 運動傷害防護<br>及急救        | 綜合座談<br>學科測驗<br>(結業式)            |